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討論文件

## 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 車用燃油價格及家用石油氣價格

#### 目的

本文闡述政府在監察車用燃油價格及家用石油氣價格的工作，及對近期這些油產品價格走勢的觀察。

#### 監察本地車用燃油

2. 香港車用燃油的零售價，一向是個別油公司按商業運作原則和本身的運作成本而釐定。然而，政府理解車用燃油價格對市民的影響，因此政府一直監察本地車用燃油零售價，以及與國際油價（以新加坡無鉛汽油和車用柴油的離岸價作指標）的升跌走勢的比較。我們亦一直和油公司聯絡，敦促他們當國際油價下跌時，盡快調低其零售價格，以減輕市民的負擔。

3. 由於本港沒有原油的提煉，本地出售的車用燃油全是進口成品油，而並非原油。成品油（如車用無鉛汽油及柴油等）是把原油經過提煉加工等工序而製成的產品，與原油是不同的產品，所以國際原油價格與無鉛汽油及柴油的價格變動不一定相同。如要比較國際油價及本地燃油價格，以新加坡離岸價（即普氏平均價）以及油公司的石油產品進口價作為參考，比較適合。

## 本地車用燃油價格調整走勢

4. 根據政府的觀察，本地車用燃油零售價與普氏平均價的走勢大致相若，但由於下列因素，變動的幅度及次數未必相同 –

- (a) 普氏平均價每天均會變動，而油公司並非每天都調整其燃油零售價格；
- (b) 成品油入口價只是本地汽油零售價的其中一項成本。零售價亦包含稅項（無鉛汽油為每公升6.06元，柴油則免稅），以及其他各種營運成本，如地價、地租、人工、運輸、廣告、油庫運作等。油公司在調整價格時，除考慮成品油入口價格外，亦會考慮這些營運成本的變化；以及
- (c) 油公司普遍提供折扣及其他不同的優惠予客戶及駕駛者，所以燃油的實際售價比零售價低。

5. 政府留意到最近數月國際油價的波動，國際原油價格自 2014 年 7 月初至本年 3 月以來，累積下跌約五成。同期的無鉛汽油和車用柴油普氏平均價走勢亦相若。在這段期間，油公司已因應入口價回落而調低其無鉛汽油和柴油產品售價，最高累積減幅約每公升 3.2 元。據我們觀察，這大致上與同期的國際油價走勢相若，亦即為其成品油入口價五成左右（2014 年 7 月為每公升 6.34 元）。而近日由於新加坡無鉛汽油和車用柴油的離岸價格上升，油公司因此將無鉛汽油和車用柴油的零售價調高。但據我們的觀察，最近的零售價上調幅度，均低於或與普氏平均價的增幅相若。

6. 綜合而言，在分析本地燃油售價的調整是否跟隨成品油入口價的改變而調整時，我們應考慮售價內成品油入口價的部分，而不應計及其他與國際油價調整沒有直接關連的組成部分（即稅項和其他營運成本）。因此，單純比較本地燃油零售價格的調整百分比與國際油價的調整百分比，並不是一個適切的比較。此外，由於油公司會向消費者提供各種

折扣及其他不同的優惠，消費者實際要支付的價錢，會比油站所示的售價為低。

### 本地車用燃油市場競爭

7. 在自由市場經濟運作下，燃油的零售價格由市場決定，但政府一直致力確保燃油供應可靠，維持市場開放和消除進入市場的障礙，以促進競爭。政府自 2003 年已採取以下一系列措施，方便新經營者進入市場，包括 -

- (a) 取消油站投標者必須持有特別進口牌照或燃油供應合約的規定；
- (b) 在現有油站的租約期滿後，取消讓現時的承租人自動續約的安排，而把油站用地推出招標；以及
- (c) 視乎土地供應情況，將油站用地以二至五幅為一批分批推出招標。新的招標方式有助新加入者盡快取得相當數量的油站用地及規模效益，從而在車用燃油市場中進行有效競爭。

8. 自引入新的招標安排後，兩個新營辦商合共投得 52 幅公開招標的加油站用地之中的 31 幅，成功進入市場；亦使原有的三個主要營辦商的油站數目份額由超過 90% 降至約 70%。以香港市場的規模來說，這些數據反映上述的招標措施已有效促進車用燃油市場的競爭。事實上，消費者其實可透過不同方式取得折扣，而個別油公司的各種折扣數額未必一樣，這亦反映市場存在價格競爭。

### 提高車用燃油產品價格透明度

9. 政府一直致力確保燃油供應可靠，維持市場開放和消除進入市場的障礙，以促進競爭；並同時提高燃油產品價格的透明度，以提供更多資訊讓消費者能作出選擇。

10. 在提高透明度方面，我們每星期在環境局網站內，公布本地車用燃油進口價、零售價和新加坡無鉛汽油和車用柴油離岸價的走勢。另外，政府統計處定期向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提交主要石油產品進口價及零售價的數據。我們最近已把有關資料的連結列載於我們的網站。

11. 此外，我們亦委託消費者委員會（消委會）於每星期在其網站內公布本地油公司的車用燃油零售價格以及各種形式的現金或非現金優惠資料，並推出「油價計算機」，以推動油公司之間的價格競爭，及協助消費者在油公司給予各種的折扣和優惠之間，作出明智的選擇。

12. 在智能手機的普及化下，我們委託消委會在「油價計算機」方面進行最新的智能手機應用程式的開發，讓消費者可以透過智能手機得知油站資料（如油站地址、電話、油價等），追縱到現在身處的位置，尋找由目前位置前往某間油站的路線；計算不同油站的油價、即時折扣、特別折扣；建立個人帳戶，記錄付款資料及優惠點數等等。汽油智能手機版已於 2012 年推出，而柴油手機版亦已於今年第一季推出。

## 家用石油氣的價格調整機制

13. 如其他商品市場，家用石油氣的價格，一向是個別油公司按商業運作原則和本身的營運成本而釐定。然而，政府亦理解及關注家用石油氣價格對市民有所影響，因此我們也鼓勵業界提高他們在定價方面的透明度。

14. 在這方面，自 1999 年起，本地一家主要的石油氣供應商自發地設立家用石油氣的價格調整機制，以增加定價的透明度。按照該機制，有關公司會每三個月（即一、四、七和十月底）根據最新的國際石油氣價格（即沙地阿拉伯合約價），預測未來三個月的進口價，並追加或追減上次檢討時預測進口價與實際進口價的差異，來決定未來三個月的定價。此外，根據這項機制，該油公司亦會每十二個月檢討其

營運成本一次。

15. 據我們觀察，市場上其他油公司的家用中央石油氣定價及樽裝石油氣批發價大致跟隨該公司的價格調整，因此他們的價格亦能反映國際石油氣價格變動的情況。

### 家用石油氣的監察和價格調整走勢

16. 家用石油氣、原油與車用燃油是不同的產品，因此各類產品的價格變動不一定相同。在監察家用石油氣價格方面，政府會參照國際石油氣價格（以沙地阿拉伯出口石油氣每月合約價計算<sup>1</sup>）及本地石油氣入口價的變動，比較油公司的價格預測是否合理；並跟進油公司因應上次檢討時的預測差異而作出的價格追加或追減，以及每年一次的營運成本調整是否合理。

17. 根據上述的價格調整機制，自去年年中開始，油公司分別於 2014 年 7 月、10 月及 2015 年 1 月對家用石油氣的價格作出三次調整。家用中央石油氣的價格已自 2014 年 7 月初的每立方米約 38 元下調約兩成至最近的每立方米少於 31 元。樽裝石油氣批發價，亦已作相同幅度的調整。與同期的石油氣入口價（2014 年 7 月為每公斤 7.29 元；2015 年 1 月為每公斤 5.64 元）<sup>2</sup> 比較，相關的調整幅度與石油氣入口價的下跌幅度相約。

**環境局**  
**2015 年 4 月**

---

<sup>1</sup> 可參照 [http://www.emsd.gov.hk/emsd/chi/sgi/lpg\\_pub\\_price.shtml](http://www.emsd.gov.hk/emsd/chi/sgi/lpg_pub_price.shtml)

<sup>2</sup> 可參照立法會文件編號 CB(4)433/14-15(01)  
<http://www.legco.gov.hk/yr14-15/chinese/panels/e/dev/papers/e/devcb4-605-1-ec.pdf>